

证券代码：870035

证券简称：松博宇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詹雄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5,738,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300万股（含300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格 4.0 元，股份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预计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1,200 万元（含 1,2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2019-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中，股东詹雄光、股东黄远林、股东林鑫奎、股东詹鸿彬、股东深圳泽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东深圳润德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股东深圳宝利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詹雄光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本次定向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通过并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中，股东詹雄光、股东黄远林、股东林鑫奎、股东詹鸿彬、股东深圳泽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东深圳润德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股东深圳宝利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定向发行股票事宜。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应当在股票发行备案材料中一并提交报备。公司拟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松岗支行、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73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9-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73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发行方案内容办理相关事宜，并有权对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作出非重大调整（重大调整认定标准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规定执行）。

（2）批准、签署和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3）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新增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相关事宜。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及办理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

（5）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73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置换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松岗支行所申请的部分贷款。该笔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詹雄光先生与其配偶、公司股东颜宝娟小姐两人为该笔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中，股东詹雄光、股东黄远林、股东林鑫奎、股东詹鸿彬、股东深圳泽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东深圳润德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股东深圳宝利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5 日